

丽珠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半年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期业绩预计情况

1、业绩预告期间：2020 年 1 月 1 日——2020 年 6 月 30 日

2、预计的经营业绩：同向上升

项 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盈利：96,063.21 万元-103,452.69 万元	盈利：73,894.78 万元
	比上年同期增长：30.00%-40.0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盈利：79,031.84 万元-85,617.82 万元	盈利：65,859.86 万元
	比上年同期增长：20.00%-30.00%	
基本每股收益	盈利：1.02 元/股-1.10 元/股	盈利：0.79 元/股

注：因公司于 2019 年 7 月实施完成了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根据相关会计准则的规定调整了上年同期每股收益。

二、业绩预告预审计情况

本次业绩预告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三、业绩变动的主要原因说明

公司 2020 年半年度经营业绩与上年同期相比同向上升的主要原因是：

1、出售江苏尼科医疗器械有限公司股权增加了公司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约为人民币 8,523.99 万元；

2、2020 年上半年，受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影响，公司处方药相关产品销售虽未达预期，但由于抗病毒颗粒及注射用艾普拉唑钠同比去年上半年大幅增长，加之新型冠状病毒抗体检测试剂产品实现新增销售，为公司整体业绩增长提供了重要支持。

四、其他相关说明

本次业绩预告的相关数据仅为公司财务总部初步核算的结果，具体的财务数据将在公司 2020 年半年度报告中详细披露。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为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信息均以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丽珠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7 月 15 日